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教務處專案助理徵聘啟事

徵才單位	教務處
需求人數	正取 1 名，備取 1 至 2 名(無適當人選得免列備取名單)
需求職稱	專案助理
工作內容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創新教學課程徵件與教學研究等相關計畫規劃與推動，配合校務研究實施成效問卷設計與分析。 2. 辦理實作工作坊、講座及教育部技職盃黑客松全國競賽等相關計畫之執行績效管考。 3. 協助綜三館2樓STEAM實作室活動辦理等相關事宜。 4. 配合高等教育深耕計畫之各項業務推動進行計畫撰寫、資料蒐集、彙整及成果報告撰寫等事項。 5. 協助高等教育深耕計畫相關會議、活動及成果展等。 6. TAICA聯盟學分學程聯絡窗口。 7. 協助選才計畫相關業務推動與執行。 8. 臨時交辦事項
資格條件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具學士學歷畢業。 2. 工程或資電相關學系尤佳。 3. 具大學行政經驗或專案計畫執行經驗者尤佳。 4. 積極負責、具活動規劃能力，能獨立作業，具溝通協調能力者。 5. 限非本校校長及用人單位之主管配偶及三親等以內血親、姻親。 6. 具身心障礙證明者或原住民族人員者佳。 7. 應徵者應符合相關法令規範，並且不得在中國大陸設有戶籍、持有中國大陸護照、身分證、定居證或居住證，否則不符本次聘任之資格。
評分項目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書面資料審查。 2. 面試。
檢具資料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學歷證明(畢業證書影本；持國外學歷者須為「教育部外國大學參考名冊」所列學校，並檢附相關中、英文驗證文件)。 2. 「查閱同意書」、「個資蒐集告知函」及「甄選具結書」，請詳閱並簽署。 3. 身心障礙人士請檢附證明影本；原住民族人士請檢附戶籍謄本(如無則免附)。 4. 「計畫人員履歷表」需含照片、連絡電話、電子郵件及自傳等。 5. 個人基本資料表請下載填妥後，將Excel檔e-mail至 kuan106@nfu.edu.tw。 6. 其他有利審查資料(工作經驗證照或資歷證明影本)。 【以上1~6項相關資料為書面審查依據，請另行郵寄紙本資料】

備註：

1. 本類人員係屬計畫案聘任之計畫人員(薪資比照國立虎尾科技大學研究計畫專任人員工作酬金標準表之研究工程員第一年薪資)，第一年起薪為38,501元，具勞健保、勞工退休金等，相關人事管理請參照本校校聘人員管理辦法。

2. 契約工作期間自報到日起至第二期高等教育深耕計畫結束(116年12月31日)止。
3. 參加甄選人員應遵守臺灣地區與大陸地區人民關係條例，經用人單位擇優通知面試時，須配合用人單位確認有無該條例第9條之1所定之情事。
4. 收件期限：115年0月0日（星期0）前以郵戳為憑將書面資料寄出，本校另依書面審查結果通知面談，未接獲面談通知者恕不另行通知、函復及退件，如需寄回檢具資料請附足額回郵信封，未檢附者，自資料寄達截止日起保留三個月後銷毀。
5. 郵寄地址：63201 雲林縣虎尾鎮文化路 64 號（國立虎尾科技大學）。
6. 收件單位：國立虎尾科技大學教務處教務長室 潘先生收(信封註明：應徵「專案助理」)。
7. 聯絡電話：05-6315441潘先生。